

合同登记编号：

--	--	--	--	--	--	--	--	--	--	--	--	--

委 托 开 展 课 题
项 目 合 同 书

项 目 名 称： 广东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相关就业
数据专题研究

项目委托方（甲方）：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项目受托方（乙方）： 华南农业大学

受托方项目负责人： 罗明忠

委托方联络人： 吴元东

受托方联络人： 罗明忠

甲方：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000553612461J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杜敏琪
地 址：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中路 483 号
联 系：020—83134884

乙方：华南农业大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地 址：
联 系：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的规定，甲乙双方就有关广东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相关就业数据专题研究课题研究项目达成以下事项：

一、委托研究题目

《广东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相关就业数据专题研究》

二、研究主要内容

（一）《我省第二、第三产业单位就业人员状况研究》

（1）广东省第二、第三产业单位就业人员现状分析

基于广东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数据，全面分析广东省第二、第三产业单位就业人员的总体规模、产业结构分布、行业分布、企业规模分布、

所有制分布等基本情况。同时，深入研究就业人员的性别、年龄、学历、专业技能、职业工种等人口学特征及其在不同产业、行业、企业之间的分布差异，清晰描绘出广东省第二、第三产业单位就业人员的多维画像，为后续的分析研究奠定基础。

（2）广东省第二、第三产业单位就业人员素质与技能水平研究

从学历层次、专业技术职称、职业技能等级、接受培训情况等多个维度，评估广东省第二、第三产业单位就业人员的整体素质与技能水平状况。分析不同产业、行业、企业对就业人员素质与技能的要求差异，以及就业人员现有素质与技能水平与岗位需求之间的匹配程度。进一步探讨影响就业人员素质与技能提升的主要因素，如教育背景、培训体系、企业激励机制、个人职业发展规划等，为制定针对性的素质提升策略提供依据。

（3）广东省第二、第三产业单位就业人员就业质量研究

构建就业质量评价指标体系，综合考量就业人员的工资收入、工作时间、劳动强度、社会保障、劳动安全卫生、工作环境、职业发展空间、工作满意度等多个维度，对广东省第二、第三产业单位就业人员的就业质量进行量化评估。分析不同产业、行业、企业之间的就业质量差异及其影响因素，揭示当前广东省第二、第三产业单位在就业质量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挑战，为提出提升就业质量的对策建议提供实证支持。

（4）广东省第二、第三产业单位就业人员流动与稳定性研究

通过分析广东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数据中就业人员的流动情况，包

括跨地区流动、跨产业流动、跨行业流动、跨企业流动等，研究就业人员的流动趋势、流动模式及其影响因素。探讨就业人员流动对企业生产经营、产业发展稳定性的影响，以及企业为提高就业人员稳定性所采取的措施及其效果。同时，关注就业人员流动背后所反映出的劳动力市场供求关系变化、区域经济发展差异、产业转型升级需求等深层次问题，为优化就业人员配置和促进产业健康发展提供决策参考。

（5）促进广东省第二、第三产业单位就业人员发展的对策建议

结合广东省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目标和产业转型升级的需求，从优化产业结构、促进就业增长、提升就业质量、加强人才培养与引进、完善政策保障体系等多个方面，提出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的促进就业人员发展的对策建议。旨在通过一系列政策措施和实际行动，推动广东省第二、第三产业单位就业人员的合理配置、素质提升和稳定发展，为广东省的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提供坚实的人力资源保障。

（二）《我省数字经济对经济增长及就业贡献研究》

（1）广东省数字经济发展现状及趋势分析

基于广东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数据，全面分析广东省数字经济的总体规模、产业结构、增长速度、区域分布等基本情况，以及近年来的发展趋势和特点。同时，深入研究广东省数字经济在技术创新、产业融合、商业模式创新、人才培养与引进等方面的发展态势，评估广东省数字经济的核心竞争力和发展潜力，为后续分析其对经济增长和就业的贡献奠定基础。

（2）广东省数字经济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研究

构建计量经济学模型，定量评估广东省数字经济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程度。具体包括：

测算数字经济对广东省国内生产总值（GDP）的直接贡献率和间接贡献率，分析其在推动全省经济增长中的重要性和地位。

研究数字经济对传统产业的升级改造效应，分析其如何通过提高生产效率、优化资源配置、创新商业模式等方式，促进传统产业的数字化转型和高质量发展，进而带动全省经济增长。

探讨数字经济对新兴产业的培育和发展作用，分析其在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快速崛起方面的贡献，以及这些新兴产业对广东省经济增长的新增长点和新动能作用。

（3）广东省数字经济对就业的贡献研究

从多个维度深入分析广东省数字经济对就业的影响，具体包括：

就业规模：测算数字经济对广东省就业人员总量的贡献，分析其在创造就业岗位、吸纳劳动力就业方面的实际效果，以及与全省就业增长趋势的协调性。

就业结构：研究数字经济对广东省就业人员产业结构、行业结构、职业结构等方面的影响，分析其如何促使劳动力在不同产业、行业和职业之间的重新配置和优化，以及对就业结构高级化和合理化的推动作用。

就业质量：构建就业质量评价指标体系，综合考量就业人员的工资收入、工作时间、劳动强度、社会保障、劳动安全卫生、工作环境、职业发展空间、工作满意度等多个维度，评估广东省数字经济对就业质量的提升效应，分析其在提供高质量就业岗位、改善劳动条件和工作环境、促进劳动者职业发展等方面的贡献。

（4）广东省数字经济对经济增长及就业贡献的区域和产业差异分析

探讨广东省数字经济在不同地区和产业的发展差异及其对经济增长和就业贡献的差异性。具体包括：

区域差异：分析珠三角地区、粤东地区、粤西地区和粤北地区在数字经济发展水平及其对经济增长和就业贡献方面的差异，探讨区域间数字经济发展不平衡的原因和影响因素，为制定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提供依据。

产业差异：研究广东省不同产业（如制造业、服务业、农业等）在数字化转型过程中的发展状况和特点，分析数字经济对各产业经济增长和就业的贡献差异，揭示产业间数字经济发展水平与经济增长、就业效应之间的内在联系，为优化产业结构和促进产业协同发展提供参考。

（5）促进广东省数字经济发展的政策建议

结合广东省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目标和实际需求，从优化数字经济发展环境、加强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推动产业数字化转型、培育数字经济新业态、提升数字创新能力、加强人才培养与引进、完善政策保障体系等多个方面，提出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的政策建议。旨在通过一系列政策措

施的实施，进一步促进广东省数字经济的健康快速发展，增强其对经济增长和就业的支撑作用，推动广东省在数字经济时代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发展。

三、研究成果形式

形成 2 份研究报告：《我省第二、第三产业单位就业人员状况研究》《我省数字经济对经济增长及就业贡献研究》，每篇字数不少于 3 万字。

四、研究期限

（一）乙方应在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向甲方介绍中期研究进展情况；在 2025 年 8 月 30 日前提交研究报告初稿，在 2025 年 9 月 15 日前向甲方提交最终研究成果。

（二）甲方在乙方提交研究成果后就具体内容进行沟通确认，对乙方提交的研究成果进行结题验收。乙方待课题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验收意见对研究成果修改完善后最终提交甲方。

五、项目经费及支付方式

（一）甲方为乙方提供项目经费总金额为人民币壹拾万元整（¥100000 元），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劳务费、研究费、资料费、数据分析费等费用，除此以外，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支付任何其它费用。

（二）甲方按以下方式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费用：

甲方向乙方分期支付费用：合同签订后，乙方提供合法等额发票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支付人民币伍万元（¥50000 元）。乙方完成委托的全部工作内容，并经甲方验收通过后，乙方提供合法等额发票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支付人民币伍万元（¥50000 元）。如有违约及其他扣款事项，则据实结算。经两次验收不通过的，按项目未完成处理，

不予拨付余下经费。

（三）项目经费管理按乙方有关课题经费管理办法执行。

（四）项目经费以转账方式支付，相关税费由乙方承担。

（五）甲方在约定期限内完成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提交，即视为已履行支付义务。

六、甲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负责提出乙方应承担的研究任务和完成周期。

（二）甲方为乙方顺利开展研究工作提供必要的组织与协调保障，负责为乙方提供必要的资料信息、调研和研讨等工作条件。

（三）甲方应根据本合同规定，履行相关规定审批程序后，按时足额支付项目经费，打入乙方提供的账户。

（四）甲方有权适时考察乙方的研究进度和质量，并在乙方递交研究成果并经甲方确认无异议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组织开展结题验收。

七、乙方权利义务

（一）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开展课题研究工作，并按照甲方要求确定研究方向与研究内容，按期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研究报告。

（二）乙方负责组建项目研究小组（小组人员名单详见附件），组织开展专项研究，保证课题研究的进度和质量。项目研究小组人员增加、减少或变更，需提前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

（三）乙方项目负责人应全程主持课题研究工作，不得挂名参与，不得分解、转包研究任务。

（四）乙方在研究过程中，对研究的资料、文件以及甲方交付的文件资料数据负有保密义务，同时，应遵守法律法规的其他保密条款。但甲方

的广告及宣传材料除外。

（五）乙方应遵守研究规范，并保证所提交成果不侵犯他人享有著作权的作品。

（六）乙方有依据本合同的规定取得项目经费的权利，乙方财务部门承担本项目研究经费的监督管理。

（七）乙方有义务遵守在申报课题项目、课题项目验收申请等环节所作出的承诺。

八、研究成果知识产权

（一）本项目涉及的研究成果的知识产权由甲方所有，乙方享有署名权。甲方有权使用乙方交付的研究成果，并有权修改、编撰、出版、转化、实施，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公开发表或出版研究成果。

（二）甲方如需乙方协助进行项目成果转化和实施，乙方应当积极配合，具体方式以及服务费用另行协商。

九、违约责任

（一）甲乙双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事项，如有违反视为违约。除法律规定的免责外，任何一方违约，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依法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向对方按日支付等同应付金额 0.1% 的违约金。乙方无法全面履行本合同的，乙方应当全部退还甲方已支付的项目经费。

（二）因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七条第（五）款约定，导致甲方被他人主张权利，乙方应承担甲方因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包括直接经济损失及因向违约方主张权利而支出的案件受理费、律师费、鉴定费、评估费、公证费、交通费、差旅费等。

第十条、不可抗力

（一）本合同履行过程出现不可抗力因素，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或者政策变更等因素导致一方无法履行或者无法充分履行本合同，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可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程度，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

（二）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情形发生后及时（最迟不超过不可抗力影响出现或消失后的2个自然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提供相关证明；同时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自一方收到对方不可抗力书面通知之日起，双方应于一个月内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

十一、争议解决

双方在本合同的条款范围内发生纠纷，应尽量协商解决；若双方就本合同内容或其执行发生任何争议，双方应进行友好协商；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委托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附则

（一）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期至2025年8月30日。本合同未到期需变更或终止时，甲、乙双方均须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经双方协商确认。

（二）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内容有冲突的，以形成时间在后的为准。

（三）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

有争议或未尽事宜，甲乙双方本着协商一致的原则予以解决。

（四）双方的信息：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相互发生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资料等与履行合同相关的一切事宜，应按以下指定的联络人邮寄地址、电子邮件形式签收、送达，即产生对应的法律效力；电子邮件作为第一沟通方式。双方也同时可以以书面方式固定邮件的通知内容。

委托方 (甲方)	单位名称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法定代表人	杜敏琪	委托代理人	陶思敏
	联系人	吴元东	手机	158 . . .
	通信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中路 483 号		
	电话	020—83134884	传真	020—83377615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受托方 (乙方)	单位名称	华南农业大学		
	法定代表人	薛红卫	委托代理人	罗明忠
	联系人	罗明忠	手机	134 . . .
	通信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483 号华南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616		
	电话	020-85288299	传真	020-85288299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五山支行		
	账号	3602002609000310520	邮政编码	510642

甲方：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乙方：华南农业大学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